

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文件

苏高教会〔2020〕31号

关于举办江苏高校 2020 年度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申报专项辅导培训会的通知

有关本科高校：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实施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的通知》（教高厅函〔2019〕18号）《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报送工作的通知》（教高司函〔2020〕15号）《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遴选报送工作通知》（苏教高司函〔2020〕17号）的要求，省教育厅近期启动了江苏高校 2020 年度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的遴选报送工作。

为帮助通过省（校）级遴选拟推荐参与申报的专业在正式申报截止前吃准吃透相关文件精神，助力各专业对照标准进一步完善申报材料，促进不同专业之间相互学习、交流经验，经研究并报省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同意，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定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在南京举办“江苏高校 2020 年度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申报专项辅导培训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举办单位

本次专项辅导培训会由江苏省教育厅指导，由省高等教育学会主办，省高校在线开放课程中心承办。

二、培训内容

1. 专家报告：会议将邀请专家围绕一流本科专业内涵建设与质量提升、人才培养方案和专业建设标准做主旨报告；相关专家就“2020 年度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申报文件”进行政策解读和重点要点专项辅导报告。

2. 经验交流：邀请江苏高校 2019 年度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负责人就一流本科专业建设进行案例分享。

三、参加人员

1. 省教育厅相关处室负责同志、省高等教育学会领导，特邀专家等。

2. 有关本科高校教务处处长或分管专业建设的副处长、教务处承担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申报工作的具体经办人。

3. 通过本校遴选（部属高校）以及省级遴选（地方高校）确定参加“2020 年度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申报的部分专业负责人。

四、培训安排

1. 本次培训会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周四）下午在南京华山饭店（南京市玄武区龙蟠中路 81 号）一楼牡丹厅举行，为期半天，13:30 开始，17:00 结束。

2. 外地高校参培人员可于 10 月 29 日 10:30 后到华山饭店一楼大厅报到。南京高校参培人员应于 10 月 29 日 13:10 前到会场报到。

3.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江苏省政府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工作的工作部署，加强“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本次班控制参加人数，每校参加培训人数不超过 10 人。

4. 参加培训的代表应落实好个人疫情防护措施，培训

期间配合主办单位做好各项疫情防控工作。10月28日前14天内去过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人员不得参加本次培训班。

5. 本次培训会由各校教务处统筹安排本校参培人员并统一报名。各校应指派一位带队负责人进行集中报到。

五、其他事项

1. 本次培训会以学校为单位收取培训费400元/人。统一安排培训当天工作餐。参培人员往返交通费、住宿费由所在学校承担。

2. 主办方委托南京智慧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会务服务工作并代收培训费，开具项目为“培训费”的发票。

3. 培训费原则上应由学校对公账户统一汇款。汇款账户：南京智慧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汇款账号：320899991010003084120；开户行：交通银行南京鼓楼支行；行号：301301000214。汇款时须备注学校名称+人数。如有特殊情况，参培人员也可现场缴纳会务费。

4. 各校教务处应于2020年10月28日12:00前将本校参会回执（详见附件）发至邮箱：jiangsumooc@163.com。

5. 会务联系人：省高等教育学会：黄榕、赵亚萍，025-83302566；省高校在校开放课程中心：魏青青 18502565587、钱江 13951990848、徐粲 13856540318。

附件：参培回执

